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陈震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,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简历详见附件。

陈震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:

电话:0513-80152666

传真:0513-80152666

电子邮箱:hlgf@jshlfd.com

通讯地址: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北侧、井冈山路东侧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2月17日

附件：

陈震，男，199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曾就职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。2021 年 12 月任职于本公司证券事务部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